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延遲寄發通函
主要交易
成功投地

茲提述S E A Holdings Limited爪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六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該收購。除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佈所披露，一份載有（其中包括）該收購之進一步資料及本集團財務資料之通函（「該通函」），預期將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九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以作資訊之用。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編製及落實載入該通函之若干資料，預期該通函之寄發日期將延遲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S E A Holdings Limited
爪哇控股有限公司
周小燕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八日

本公司之董事於本公佈日期為：

執行董事：

呂榮梓先生（主席）
呂聯樸先生（總裁）
葉思廉先生（首席財務官）

獨立非執行董事：

顏以福先生
鍾沛林先生
陳國威先生
羅煒東先生

* 僅供識別